



410786S-2026



洛阳嘉谷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企业标准

Q/LJG 0001S-2026

# 五谷杂粮粉及复配粉

2026-04-08 发布

2026-04-08 实施

洛阳嘉谷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发布

## 前 言

本标准由洛阳嘉谷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提出并起草。

本标准起草人：林晓东。

本标准自实施之日起代替 Q/LJG 0001S-2018（备案号：410839S-2018）

H N

Q B

# 五谷杂粮粉及复配粉

## 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五谷杂粮粉及复配粉的要求、检验方法、检验规则等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绿小麦、黑小麦、青稞、黑青稞、蓝小麦、黑麦、大麦仁或裸大麦、高粱、荞麦、莜麦、绿豆、燕麦、苦荞、黑苦荞、黑香米、大米、红米、糙米、粳米、糯米、紫米、黑米、黄米、黄豆、豌豆、鹰嘴豆、红薯、藜麦、玉米、黑玉米、薏苡仁、小米、黑小米、红豆、黑豆中的一种或多种为原料，添加或不添加火麻仁、奇亚籽、黑芝麻中的一种或几种，经挑拣或不挑拣、混合或不混合、磨粉、搅拌或不搅拌、过筛、包装而成而成的五谷杂粮粉及复配粉。

根据原料不同，将产品分为：单一型五谷杂粮粉、复合型五谷杂粮粉。

## 2 要求

### 2.1 原辅料要求

2.1.1 绿小麦、黑小麦、青稞、黑青稞、蓝小麦、黑麦、大麦仁或裸大麦、高粱、荞麦、莜麦、绿豆、燕麦、苦荞、黑苦荞、黑香米、大米、红米、糙米、粳米、糯米、紫米、黑米、黄米、黄豆、豌豆、鹰嘴豆、红薯、藜麦、玉米、黑玉米、薏苡仁、小米、黑小米、红豆、黑豆应符合 GB 2715 的规定。

2.1.2 火麻仁、奇亚籽、黑芝麻应符合 GB 19300 的规定。

### 2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规定。

表 1 感官要求

项目	要求	检验方法
性状	粉末状，无结块	取适量试样置于洁净的白瓷盘中，在自然光下，观察其性状、色泽及有无杂质，嗅其气味。
色泽	具有产品应有色泽	
气味、滋味	具有产品应有气味、滋味，无异味	
杂质	无肉眼可见的外来杂质	

### 2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。

表 2 理化指标

项目	指标	检验方法
水分, g/100g	≤ 14.0 (以荞麦为主料的产品)	GB 5009.3
灰分 (以干基计), %	≤ 3.2	GB 5009.4
粗细度 (100%通过的筛号)	CQ6	GB/T 5507

脂肪酸值（以湿基计）（KOH），mg/100g	≤	110	GB/T 5510
含砂量，%	≤	0.02	GB/T 5508
磁性金属物含量，g/kg	≤	0.003	GB/T 5509
六六六，mg/kg	≤	0.05	GB/T 5009.19
滴滴涕，mg/kg	≤	0.05	GB/T 5009.19
黄曲霉毒素 B <sub>1</sub> ，μg/kg	≤	20（仅适用于以玉米、黑玉米为原料的产品）	GB 5009.22
		5.0（其它）	
镉（以Cd计），mg/kg	≤	0.2（（仅适用于以大米、红米、糙米、粳米、糯米、紫米、黑米、黑香米为原料的产品）	GB 5009.15
		0.1（其它）	
铬（以Cr计），mg/kg	≤	1.0	GB 5009.123
苯并[a]芘，μg/kg	≤	2.0	GB 5009.27
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，μg/kg	≤	1000【仅适用于以绿小麦、黑小麦、青稞、黑青稞、蓝小麦、黑麦、大麦仁或裸大麦、玉米、黑玉米为原料的产品】	GB 5009.111
赭曲霉毒素 A，μg/kg	≤	5.0	GB 5009.96
玉米赤霉烯酮，μg/kg	≤	60【仅适用于以绿小麦、黑小麦、蓝小麦、黑麦、玉米、黑玉米为原料的产品】	GB 5009.209
总砷（以As计），mg/kg	≤	0.5（仅适用于除以大米、红米、糙米、粳米、糯米紫米、黑米、黑香米为原料的产品）	GB 5009.11
<sup>a</sup> 无机砷（以As计），mg/kg	≤	0.2（仅适用于以大米、红米、糙米、粳米、糯米、紫米、黑米、黑香米为原料的产品）	GB 5009.11
总汞（以Hg计），mg/kg	≤	0.02	GB 5009.17
*铅（以Pb计），mg/kg	≤	0.18	GB 5009.12
单宁（以干基计），%		0.3（仅限于以高粱为原料的产品）	GB/T 15686
注：*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。			
a：对于测定无机砷限量的产品可先测定其总砷，当总砷含量不超过无机砷限量值时，可判定符合限量要求而不必测定无机砷；否则，需测定无机砷含量再作判定。			

## 2.4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

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应符合 JJF 1070 的规定。

## 2.5 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

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应符合 GB 14881 和 GB 13122 的规定。

## 2.6 其他要求

真菌毒素限量应符合 GB 2761 的规定；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；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2763 的规定。

## 3 检验

出厂检验项目为：感官要求、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、水分、粗细度。型式检验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。

---

H N

Q B

## 编制说明

本标准适用于以绿小麦、黑小麦、青稞、黑青稞、蓝小麦、黑麦、大麦仁或裸大麦、高粱、荞麦、莜麦、绿豆、燕麦、苦荞、黑苦荞、黑香米、大米、红米、糙米、粳米、糯米、紫米、黑米、黄米、黄豆、豌豆、鹰嘴豆、红薯、藜麦、玉米、黑玉米、薏苡仁、小米、黑小米、红豆、黑豆中的一种或多种为原料，添加或不添加火麻仁、奇亚籽、黑芝麻中的一种或几种，经挑拣或不挑拣、混合或不混合、磨粉、搅拌或不搅拌、过筛、包装而成而成的五谷杂粮粉及复配粉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参照 GB 27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粮食》制定本企业标准，为组织生产、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提供依据。

本标准中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。

洛阳嘉谷农业科技有限公司

H N

Q B